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VING SERVICES CO., LTD.*

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9)

經營目標達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i) 2018年4月9日及2018年4月12日有關南京紫竹收購的公告（「**南京紫竹公告**」）；(ii) 2018年7月11日及2018年7月19日有關蘭州城關收購的公告（「**蘭州城關公告**」）；及(iii) 2019年1月23日及2019年2月21日有關青島華仁收購的公告（「**青島華仁公告**」）。

有關南京紫竹收購

根據南京紫竹協議並如南京紫竹公告所披露，各南京紫竹賣方向本公司承諾，南京紫竹將按南京紫竹賣方與本公司之間的協議，達成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若干年度經營目標。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南京紫竹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達成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南京紫竹經營目標，南京紫竹對價的第三期款項並未被抵扣。

有關蘭州城關收購

根據蘭州城關協議並如蘭州城關公告所披露，各蘭州城關賣方向本公司承諾，蘭州城關將按蘭州城關賣方與本公司之間的協議，達成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若干年度經營目標。

由於董事會尚未收到蘭州城關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將適時刊發有關達成蘭州城關經營目標的進一步公告。

有關青島華仁收購

根據青島華仁協議並如青島華仁公告所披露，各青島華仁訂約方及青島華仁向本公司承諾，青島華仁將達成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若干年度經營目標。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青島華仁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達成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青島華仁經營目標，青島華仁對價的第四期款項並未被抵扣。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蘭州城關」	指	蘭州城關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蘭州城關收購」	指	如蘭州城關公告所披露，收購蘭州城關合共51%股權
「蘭州城關協議」	指	日期為2018年7月11日由本公司、蘭州城關賣方及蘭州城關就蘭州城關收購事項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蘭州城關經營目標」	指	如蘭州城關公告所披露，蘭州城關協議所載列的經營目標
「蘭州城關賣方」	指	如蘭州城關公告所披露，蘭州城關協議的賣方
「南京紫竹」	指	南京紫竹物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南京紫竹收購」	指	如南京紫竹公告所披露，收購南京紫竹合共51%股權
「南京紫竹協議」	指	日期為2018年4月9日由本公司、南京紫竹賣方及南京紫竹就南京紫竹收購事項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南京紫竹對價」	指	如南京紫竹公告所披露，南京紫竹收購的對價
「南京紫竹經營目標」	指	如南京紫竹公告所披露，南京紫竹協議所載列的經營目標

「南京紫竹賣方」	指	如南京紫竹公告所披露，南京紫竹協議的賣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青島華仁收購」	指	如青島華仁公告所披露，收購青島華仁合共89.6643%的股份
「青島華仁協議」	指	日期為2019年1月23日由本公司、梁福東先生、常巧娥女士、徐夢女士、青島華仁及青島華仁的少數股東就收購青島華仁69.6643%的股份訂立的第一份股份轉讓協議
「青島華仁對價」	指	如青島華仁公告所披露，青島華仁協議下的收購對價
「青島華仁訂約方」	指	如青島華仁公告所披露，徐夢女士及青島華仁的少數股東
「青島華仁經營目標」	指	如青島華仁公告所披露，青島華仁協議所載列的經營目標
「青島華仁」	指	青島華仁物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大龍

香港，2019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即陳卓雄先生[^]（聯席主席）、黃奉潮先生[^]（聯席主席、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總裁））、馮欣先生[^]、魏憲忠先生^{^^}、岳元女士^{^^}、尹錦滔先生^{^^}、溫世昌先生^{^^}及王鵬先生^{^^}。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